

永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部门收支总表
- 八、部门收入总表
- 九、部门支出总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永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医疗保障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研究拟定全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发展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贯彻执行国家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及区、市实施办法，拟订我县具体实施办法，监督管理全县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县域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贯彻落实自治区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全县调剂平衡机制，组织实施统筹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障待遇标准。组织实施全县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落实全县离休干部医疗保障待遇政策。

（四）贯彻执行自治区、银川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

（五）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银川市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组织拟订二级公立医院基本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监督县域内医疗机构落实基本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收费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以市场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

（六）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药品、医用耗材的统一招标采购政策，监督辖区内医疗机构执行全县药品、医用耗材的统一招标采购。

（七）组织实施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工作和公共服务体系、信息化建设。组织实施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全县的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九）完成县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永宁县医疗保障局是 2019 年 3 月份机构改革设立的行政单位，属于永宁县政府工作部门，永宁县医保服务中心为永宁县医疗保障局所属副科级事业单位，公益一类。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医疗保障局部门预算包括：医疗保障局本级预算、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永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1873.5783	一、本年支出	1873.5783	1873.578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73.57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338	305.338	

		(九) 卫生健康支出	1551.0663	1551.0663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17.174	17.174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 其他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873.5783	支出总计	1873.5783	1873.5783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

二、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安排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县本级财 力安排支 出	中央专项 转移支付 安排支出	中央一般 性转移支 付安排支 出	小计	县本级财 力安排支 出	中央专项 转移支付 安排支出	中央一般 性转移支 付安排支 出
总计		1873.5783	1873.5783	1873.578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72.0088	272.0088	272.00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614	21.1614	21.16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807	10.5807	10.580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71	1.5871	1.5871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492	0.492	0.4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6388	11.6388	11.63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9355	7.9355	7.9355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355	1355	1355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36	136	136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40	40	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74	17.174	17.17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与2020年 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总计		315.048	1873.5783	312.5783	1561	592.5303	46.2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60.2636	272.0088	242.0088	30	11.7452	4.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0.9543	1.5871	1.5871		0.6328	66.31%
21007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 出	0.492	0.492	0.492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525	17.174	17.174		0.9215	5.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0	10.5807	10.5807		10.5807	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529	11.6388	11.6388		1.2859	12.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42	21.1614	21.1614		1.7194	8.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907	7.9355	7.9355		0.6448	8.84%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 医疗保险基金的 补助	0	1355		1355	1355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0	40		40	4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0	136		136	136	
---------	----------	---	-----	--	-----	-----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312.5783	305.8033	6.775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305.8033	305.8033	
30101	基本工资	79.8282	79.8282	
30102	津贴补贴	69.2004	69.2004	
30103	奖金	76.3383	76.338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9.8669	9.86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1614	21.161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5807	10.58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6388	11.638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9355	7.935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871	1.58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174	17.174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92	0.492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475		1.475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		5.3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四、资本性支出			

七、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873.5783	一、行政支出	1873.578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73.5783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873.578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债务预算收入		六、投资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八、其他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873.5783	本年支出合计	1873.5783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九、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本年支出合计	行政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其他支出
总计	1873.5783	1873.5783							
2080109	272.0088	272.0088							
2080505	21.1614	21.1614							
2080506	10.5807	10.5807							
2089999	1.5871	1.5871							
2100799	0.492	0.492							

永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永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永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873.578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873.5783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73.578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预算 1873.5783 万元，包括：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33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51.066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174 万元。

二、关于永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73.578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1873.5783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1558.5303 万元，增长 494.69%。

人员经费 312.57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79.8282 万元、津贴补贴 69.2004 万元、奖金 76.338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1614 万元、绩效工资 9.866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0.580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638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9355 万元、其他社会

保障缴费 1.587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9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7.174 万元。

公用经费 6.775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1.47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永宁县医疗保障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156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156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包括：（208010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2021 年预算 3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异地稽核、业务培训、协议药店、定点医疗机构的日常检查考核、印制医保政策宣传资料等。（2101202）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1 年预算 1355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1355 万元。主要用于全县城乡居民及困难群众和生态移民医疗保险待遇支付。（2101301）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2021 年预算 96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96 万元。主要用于特困供养人员、最低生活保障对象、高龄低收入老年人、孤儿、重点优抚对象、低收入家庭重度残疾人、因病致贫家庭患病人员的医疗救助，解决其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2101301）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2021 年预算 4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决

算数)增加40万元。主要用于所有核准在册的农村建档立卡户能享受到健康扶贫医疗保障“一站式”结算服务,惠及国家健康扶贫优惠政策,不再出现因病致贫、因病返贫。

(210139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2021年预算40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4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全县离休干部、建国前老工人、伤残军人及警察的医疗待遇。

三、关于永宁县医疗保障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不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四、关于永宁县医疗保障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关于永宁县医疗保障局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永宁县医疗保障局2021年收入总预算1873.578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873.5783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支出总预算1873.578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873.5783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1873.5783万元,占10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1873.5783万元,占10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永宁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775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0.015万元，增长0.22%。主要原因是：职工调资后，工会经费相应增长。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永宁县医疗保障局政府采购预算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永宁县医疗保障局借用永宁县人社局大楼办公，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价值0万元；土地0平方米，价值0万元；车辆0辆，价值0万元；办公家具价值2.03万元；其他资产价值7.54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0平方米，价0万元；土地0平方米，价值0万元；车辆0辆，价值0万元；办公家具价值2.03万元；其他资产价值7.54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年医疗保障局项目预算有以下五项：医保局综合业务费30万元、全县城乡居民医疗1355万元、城乡居民医疗救助资金96万元、健康扶贫兜底资金40万元、离休干部、伤残军人、警察医疗保障资金40万元。

2021年永宁县医疗保障局项目绩效评价：医保局2020年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是通过各项工作的开展，保障全县城

乡居民医疗保障待遇，将国家医保政策惠及于民，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对他们的关爱。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没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名词解释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项”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上年结转：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

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